

郎溪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专项小组文件

郎巩固专〔2023〕13号

关于同意郎溪县2024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计划的批复

各相关部门、各镇（街）：

根据《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做好县级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库建设管理的通知》（国乡振发〔2021〕3号）和《关于做好2024年度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谋划管理工作的通知》文件要求，该批项目严格按照村申报、镇审核、部门论证等程序进行了申报。经研究决定将该批项目纳入2024年度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项目计划。

附件：郎溪县2024年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实施项目计划表



相关单位

县财政局、县农业农村局、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发改委、县金融监管局、县乡村振兴局、县生态环境分局、县文旅局、县人社局、县交运局、县供电公司